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际煤机集团
INTERNATIONAL MINING MACHINERY

INTERNATIONAL MIN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國際煤機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及主席變動**

財務摘要

截至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比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2011年	2010年	
收入	2,097.9	1,942.6	8.0
銷售成本	(1,187.6)	(1,100.5)	7.9
毛利	910.2	842.1	8.1
EBITDA	555.8	498.8	11.4
除稅前溢利	434.2	416.9	4.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36.7	350.1	(3.8)
每股基本盈利 ⁽¹⁾	25.90仙	28.18仙	(8.1)

⁽¹⁾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除以年內發行在外股份加權平均數(2011年：1,300,091,473股及2010年：1,242,222,222股)計算得出。

業績

國際煤機集團（「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年內對影響我們的業務的趨勢及條件的附加評論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2,097,855	1,942,615
銷售成本		(1,187,606)	(1,100,505)
毛利		910,249	842,1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20,808	56,22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7,697)	(152,879)
行政開支		(239,271)	(274,747)
其他開支		(57,415)	(43,147)
財務收益	4	1,722	633
財務成本	4	(11,585)	(11,68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2,651)	386
除稅前溢利	5	434,160	416,893
所得稅開支	6	(97,419)	(66,852)
年度溢利		336,741	350,041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36,741	350,115
非控股權益		-	(74)
		336,741	350,041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	8	25.90仙	28.18仙
攤薄（人民幣）	8	25.84仙	28.17仙

本年內股息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336,741	350,04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經營之匯兌差額	<u>(16,364)</u>	<u>(20,120)</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20,377</u>	<u>329,921</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20,377	329,995
非控股權益	<u>-</u>	<u>(74)</u>
	<u>320,377</u>	<u>329,921</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

	附註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4,719	378,675
土地使用權		118,646	121,652
商譽		314,969	314,969
其他無形資產		268,673	330,24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2,428	21,455
遞延稅項資產		11,923	8,8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342	34,271
		<u>1,219,700</u>	<u>1,210,107</u>
流動資產			
存貨		445,632	424,62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9	1,920,263	1,440,7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9,467	133,17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9,596	–
初定償還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307,142
受限制貨幣資金		26,59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5,755	258,990
		<u>2,927,307</u>	<u>2,564,666</u>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93,000	123,420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0	553,613	401,30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30,661	263,149
應付稅項		49,641	50,058
		<u>926,915</u>	<u>837,931</u>
流動資產淨值		<u>2,000,392</u>	<u>1,726,73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20,092</u>	<u>2,936,84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6,024	111,966
資產淨值		<u>3,114,068</u>	<u>2,824,876</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14,288	114,270
儲備		2,999,780	2,710,606
權益總額		<u>3,114,068</u>	<u>2,824,87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綜合於賬目內，並將繼續綜合直至該控制終止之日。所有由於集團內公司間交易而產生的收入、開支及未變現收盈虧以及本集團內的公司間結餘均於綜合時全面撇銷。

將附屬公司產生的全面收入總額份額分配至非控股權益，即使如此分配將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負值餘額。

在附屬公司享有的所有者權益的變更，若不導致喪失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方式核算。

若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則應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價值(iii)記錄在權益中的累計匯兌波動儲備；並且確認：(i)所收對價的公平值(ii)任何留存的投資的公平值(iii)所導致的溢利或損失計入損益。本集團此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應享有部份，應恰當重分類至當期損益或保留盈利。

1.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了下列新訂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首次採納者有關比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的有限豁免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人士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金融工具的列報 — 供股的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的修訂 最低資金要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201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2010年5月發佈之一系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除了下文進一步說明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4號（經修訂）的影響，以及對包括於201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a)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聯人士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釐清及簡化關聯人士之定義。新定義強調關聯人士之對稱觀點及釐清人士及關鍵管理人員影響一個實體的關聯人士關係之情況。經修訂之準則同時引入豁免一般關聯人士對政府與受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實體間交易作為披露實體之披露規定。關於關聯人士之會計政策已作修訂，以反映於經修訂準則下對關聯人士之定義。採納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無任何影響。

(b) 於2010年5月刊發之*201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載述修訂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各項準則均設有獨立之過渡條款。當採納部份修訂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的變更，惟無任何此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或表現構成重大影響。有關最適用於本集團之主要修訂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該修訂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所消除對或然代價之豁免，並不適用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2008年經修訂）前所進行的業務合併之或然代價。

另外，該等修訂限制非控股權益計量範圍的選擇。屬現時擁有的非控股權益成份，且賦予擁有人權利可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之淨資產，方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辨別淨資產之現時應佔部份計量。除非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非控股權益之所有其他成份均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量。

該修訂亦加入明文指引，以闡明尚未取代及自願取代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款獎勵的會計處理方式。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該修訂闡明其他全面收入各個部份的分析，可於權益變動報表或財務報表附註呈列。本集團選擇於權益變動報表呈列其他全面收入各個部份的分析。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該修訂本闡明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於2008年經修訂）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所作出的後續修訂預期將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或開始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兩者中以較早者為準）應用。

1.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首次採納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高度通貨膨脹及為首次採納者刪除固定日期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金融工具的披露－金融資產的轉讓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呈報財務報表－呈報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所得稅－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的修訂僱員福利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地表礦區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⁵

¹ 於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初步應用時所帶來的影響進行評估。迄今，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太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之各業務單位按照產品及服務分割，分為四個可呈報之營運分部：

(a) 掘進機產品及售後零件及服務

從事掘進機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並向客戶供應包括實地服務維修、翻新及供應備用零件等售後服務。

(b) 採煤機產品及售後零件及服務

從事採煤機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並向客戶供應包括實地服務維修、翻新及供應備用零件等售後服務。

(c) 刮板輸送機及相關產品以及售後零件及服務

從事刮板輸送機及相關產品的製造及銷售並向客戶供應包括實地服務維修、翻新及供應備用零件等售後服務。

(d) 電子控制系統和相關組件以及售後零件及服務

從事電子控制系統及相關備用組件的製造及銷售並向客戶供應包括實地維修、翻新及供應備用組件等售後服務。

概無營運分類合併以組成上述可呈報之營運分部。

分部盈虧為各個分部在未分配中央管理成本、董事酬金及所得稅前的盈虧。就關於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出決定而言，管理層分別監管其業務單位的營運業績。分部業績乃根據營運盈虧評估，並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營運盈虧計量方法一致。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人認為本集團的大部份綜合收入及業績乃源自中國市場，及本集團的綜合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境內，故並無按地區呈列的資料。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掘進機產品 及售後零件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採煤機產品 及售後零件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刮板輸送機 及相關產品 以及售後 零件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電子控制 系統及相關 組件以及 售後零件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1,235,400	561,298	208,038	93,119	2,097,855
分部間銷售	—	4,152	—	90,413	94,565
	<u>1,235,400</u>	<u>565,450</u>	<u>208,038</u>	<u>183,532</u>	<u>2,192,420</u>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u>(94,565)</u>
收入總計					<u><u>2,097,855</u></u>
分部業績	429,596	58,460	(64,724)	57,156	480,488
對賬：					
分部間業績抵銷					(5,284)
利息收入					1,16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7,978)
財務成本					<u>(4,232)</u>
除稅前溢利					<u><u>434,160</u></u>
分部資產	2,098,547	967,160	374,859	696,627	4,137,193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247,16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256,977</u>
總資產					<u><u>4,147,007</u></u>

	掘進機產品 及售後零件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採煤機產品 及售後零件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刮板輸送機 及相關產品 以及售後 零件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電子控制 系統及相關 組件以及 售後零件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負債	434,116	519,653	214,275	86,837	1,254,881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247,16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5,221
總負債					<u>1,032,939</u>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651)	-	-	-	(2,651)
研究開發成本	20,130	15,206	13,145	11,667	60,148
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折舊	16,732	18,764	9,943	1,397	46,836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228
折舊總計					<u>47,064</u>
土地使用權攤銷	1,550	1,019	369	68	3,00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714	743	3,384	53,731	61,572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轉回	(2,801)	(9,664)	(1,067)	-	(13,532)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3,576	12,889	7,840	896	25,20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455	10,000	-	10,455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減值撥備	-	186	-	-	186
撇減／(轉回) 存貨 至可變現淨值	1,436	(1,413)	3,524	354	3,901
產品保修撥備	12,465	7,064	21,791	590	41,910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的 (收益)／虧損	(386)	(1,678)	(1,601)	143	(3,52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2,428	-	-	-	52,428
資本開支**	62,500	66,982	6,582	6,510	142,574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
資本開支總額					<u>142,574</u>

*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主要為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及顧問費用，該等費用按集團的基準管理，且不會分配至營運分部。

** 資本開支包括年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成立一間聯營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掘進機產品 及售後零件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採煤機產品 及售後零件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刮板輸送機 及相關產品 以及售後 零件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電子控制 系統及相關 組件以及 售後零件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1,081,758	538,571	267,526	54,760	1,942,615
分部間銷售	3,946	94	—	23,969	28,009
	1,085,704	538,665	267,526	78,729	1,970,624
<u>對賬：</u>					
分部間銷售抵銷					(28,009)
收入總計					<u>1,942,615</u>
分部業績	408,907	98,832	20,137	30,079	557,955
<u>對賬：</u>					
分部間業績抵銷					(5,861)
利息收入					38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33,637)
財務成本					(1,953)
除稅前溢利					<u>416,893</u>
分部資產	1,590,729	780,733	424,298	658,303	3,454,063
<u>對賬：</u>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145,31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66,021
總資產					<u>3,774,773</u>
分部負債	304,478	440,524	197,807	100,181	1,042,990
<u>對賬：</u>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145,31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52,218
總負債					<u>949,897</u>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626	(240)	—	—	386
研究開發成本	19,099	13,515	2,061	5,906	40,581
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折舊	14,177	16,328	3,110	523	34,138
<u>對賬：</u>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160
折舊總計					<u>34,298</u>

	掘進機產品 及售後零件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採煤機產品 及售後零件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刮板輸送機 及相關產品 以及售後 零件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電子控制 系統及相關 組件以及 售後零件及 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	1,550	1,409	369	22	3,35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9,905	1,982	3,384	17,910	33,181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轉回	(3,925)	-	-	-	(3,925)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轉回)／撇減存貨至	-	1,498	1,567	246	3,311
可變現淨值	(3,303)	(4,087)	1,410	-	(5,980)
產品保修撥備	9,672	8,619	3,695	254	22,240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虧損／(收益)	74	3,504	12	(15)	3,575
出售土地使用權的收益	-	(1,937)	-	-	(1,93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1,269	186	-	-	21,455
資本開支	15,326	24,292	78,327	307	118,252
<u>對賬：</u>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343,417</u>
資本總開支					<u><u>461,669</u></u>

主要客戶的有關資料

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客戶收入於年內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兩名客戶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69,585,000元及人民幣243,414,000元，年內乃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為已扣除退貨撥備、貿易折扣及各種政府稅費（如適用）後售出貨物及提供服務的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2,097,442	1,935,181
提供服務	20,908	9,223
	<u>2,118,350</u>	<u>1,944,404</u>
減：政府稅費	(20,495)	(1,789)
	<u><u>2,097,855</u></u>	<u><u>1,942,615</u></u>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未支付稅款豁免	-	32,888
長期債務核銷	13,730	17,8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522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2,250
出售土地使用權的收益	-	1,937
銷售廢料	1,227	409
政府補助	1,000	-
其他	1,329	846
	<u><u>20,808</u></u>	<u><u>56,225</u></u>

4. 財務收益及財務成本

財務收益及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益		
利息收入	<u>1,722</u>	<u>633</u>
財務成本		
貸款利息	5,349	7,333
貼現票據所產生的利息	2,004	2,402
名義利息	<u>4,232</u>	<u>1,953</u>
財務成本總額	<u><u>11,585</u></u>	<u><u>11,688</u></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1,178,140	1,095,746
提供服務成本	9,466	4,759
	<u>1,187,606</u>	<u>1,100,505</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薪酬	175,633	168,390
— 退休計劃供款	25,057	18,880
— 向創辦人支付的款項	—	33,198
—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支出	38,148	5,184
	<u>238,838</u>	<u>225,652</u>
研究開發成本	60,148	40,581
核數師酬金	3,680	3,5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064	34,298
土地使用權攤銷	3,006	3,35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1,572	33,181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轉回	(13,532)	(3,925)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25,201	3,31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0,455	—
根據經營租賃最低租金付款	2,741	4,053
撇減／(轉回) 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3,901	(5,980)
產品保修撥備	41,910	22,240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撥備	18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項目(收益)／虧損	(3,522)	3,575
出售土地使用權的收益	—	(1,93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2,250)
提前終止TJCC Services Ltd. (「TJCC Services」) 管理諮詢協議的補償	—	68,344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的司法權區產生的溢利按實體方式繳付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無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予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除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若干附屬公司獲稅務優惠外，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2008年1月1日批准及生效)，按本集團的應課稅溢利以25%的法定稅率計算。

佳木斯煤礦機械有限公司(「佳木斯機械」)及雞西煤礦機械有限公司(「雞西機械」)於2008年11月獲得國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證，以及可於2011年10月領取經重續多三年的證書。淮南長壁煤礦機械有限責任公司(「淮南長壁」)及青島天迅電氣有限公司(「青島天迅」)分別於2010年5月及2009年11月獲得國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證。由此該四家附屬公司均可於截止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較低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15%納稅。

截至2010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佔聯營公司稅項，分別列入綜合收益表的「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年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份載列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現行稅項		
－ 年內的中國所得稅	106,444	77,133
－ 遞延稅項	<u>(9,025)</u>	<u>(10,281)</u>
年內的稅項支出總額	<u>97,419</u>	<u>66,852</u>

適用於按本公司及其大部份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國家（即其各自註冊成立國家）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所得稅開支與按年內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434,160</u>	<u>416,893</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08,540	104,223
於不同司法權區若干錄得虧損實體的較低稅率	7,010	37,397
若干附屬公司的稅務優惠*	(71,250)	(76,890)
聯營公司應佔虧損	(132)	(97)
就前期間即期稅項作出調整	(847)	(16,194)
毋須納稅的收入	-	(8,222)
並無確認稅項虧損	8,607	-
不可扣稅開支	40,877	15,779
5%預扣稅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可分派溢利的影響	<u>4,614</u>	<u>10,856</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97,419</u>	<u>66,852</u>

* 佳木斯機械及雞西機械均獲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以及由2011年1月1日起享有15%稅率（2010年：12.5%，享有標準稅率的50%減免）。淮南長壁及青島天迅均獲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由2010年1月1日起享有15%稅率。

7. 股息

(a) 年內股息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擬派年末股息－普通股每股零元 (2010年：人民幣5.4分)	<u>-</u>	<u>70,200</u>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末股息。

(b) 就首次公開發售宣派的特別股息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年內宣派	—	280,263
年內派發	—	280,263

8.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1,300,091,473股（2010年：1,242,222,222股）計算，有關數目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年內進行之供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包括與本公司普通股於2010年2月1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有關而發行之520,000,000股普通股。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計算。計算中所用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為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數目，即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數量，加上假設已按視為行使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為普通股時而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股份數目	
	2011	2010
股份		
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中所用的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1,300,091,473	1,242,222,222
攤薄之影響－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3,002,167	639,986
	<u>1,303,093,640*</u>	<u>1,242,862,208</u>

*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年度溢利人民幣336,741,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303,093,640股計算。

9.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510,096	1,073,888
應收票據	435,654	381,130
減：減值撥備	(25,487)	(14,281)
	<u>1,920,263</u>	<u>1,440,737</u>

本集團向客戶授予不同信貸期。本集團一般要求其客戶於銷售交易分階段付款。個別客戶的信貸期按逐項交易基準授出，並於銷售合約（如適用）中載列。若干客戶於交付前或交付時須支付部份款項。本集團會嚴格控制其未清償的應收款項，並密切監控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層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應收貿易款項均為無抵押且不計息。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報告日期末應收貿易款項根據發票日期（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未償還結餘的賬齡：		
90日內	576,615	502,967
91至180日	394,388	295,240
181至365日	362,381	176,112
1至2年	143,140	75,638
超過2年	8,085	9,650
	<u>1,484,609</u>	<u>1,059,607</u>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本集團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4,281	14,895
減值虧損轉回	(13,532)	(3,925)
因不可收回而撇銷款項	(463)	-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u>25,201</u>	<u>3,311</u>
於12月31日	<u>25,487</u>	<u>14,281</u>

已減值應收貿易款項與財政困難的個別客戶及預期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所有應收票據均於申報期間末起計180日內到期。

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計息銀行貸款及發行銀行承兌票據的抵押品的應收票據的賬面值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3,000	30,420
銀行承兌票據的抵押品	<u>36,000</u>	<u>-</u>
	<u>39,000</u>	<u>30,420</u>

不被認為會出現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及未減值	770,819	599,202
逾期但未減值：		
少於90日	376,871	268,759
91至180日	205,648	107,465
181至365日	108,836	66,432
1至2年	22,435	17,749
	<u>1,484,609</u>	<u>1,059,607</u>

未逾期及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無近期拖欠付款記錄的多名客戶。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仍然可以完全收回，根據過往經驗，董事相信並無必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0.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499,118	377,524
應付票據	54,495	23,780
	<u>553,613</u>	<u>401,304</u>

未支付應付貿易款項於申報期間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231,454	225,527
91至180日	130,524	83,223
181至365日	102,704	34,036
1至2年	19,488	4,922
2至3年	1,069	1,777
3年以上	13,879	28,039
	<u>499,118</u>	<u>377,524</u>

應付貿易款項為不計息，一般償還期為180日內。應付貿易款項及的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平值相若。

11. 申報期後事項

於2012年1月6日，Joy Global Asia Limited提出強制性現金收購要約，以收購本公司於市場流通的所有已發行股份（「股份收購要約」）以及註銷本公司股份未行使購股權。股份收購要約已於2012年2月10日結束。Joy Global Asia Limited增加其於本公司的總股權至98.9%，據此，其已收購本公司約29.6%的已發行股份。

由於Joy Global Asia Limited於作出股份收購要約的四個月內收購了90%的股份收購要約標的股份，Joy Global Asia Limited將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8條行使其權利，強制性收購本公司餘下1.1%已發行股份（「強制收購」）。

倘若完成強制收購，本公司將成為Joy Global Asia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以及將申請本公司股份從聯交所退市。

截至批准財務報表當日，強制收購仍在進行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概覽

於2011年，中國的經濟溫和增長至9.2%，而2010年的增幅則為10.3%，從而支持中國的原煤產出量達3,520,000,000噸，較去年同期上升8.7%。繼成功在山西省進行煤礦整合計劃後，其他煤炭生產大省，如河南、山西、山東、河北以及內蒙古亦妥當展開煤礦整合計劃，並將於未來五年繼續進行。繼續在掘進機的需求帶動下，礦業機械的需求在煤礦整合計劃下取得持續增長。

業務概覽

業績

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增長8.0%至人民幣2,097,900,000元，原因是市場對我們的掘進機、採煤機及電控系統的需求殷切。毛利較去年增長8.1%至人民幣910,200,000元，以及我們設法將毛利率輕微改善至43.4%。

新產品介紹

我們承諾透過設計新產品，追求技術發展。我們繼續投資於讓我們可從市場競爭中脫穎而出的研發項目。我們向行業提供廣泛系列的掘進機及採煤機，且我們的電控系統獲得中國的採礦機器製造商廣泛使用。於2011年，我們值得關注的發展事宜包括(i)一款先進的薄煤層採煤機(MG180/420-BWD)。該款採煤機設計特別，機身小，切割功率高，適用於開採高0.95米至1.10米的薄煤層；以及(ii)智能設計的掘進機(EBZ260A)。該掘進機具遙控功能，配備最先進技術，且在安全和效率方面可提供最佳解決方案。

買賣本公司股份及無條件強制性現金收購要約

於2011年7月14日，Joy Global Inc.（「Joy Global」）與本公司宣佈，Joy Global Asia Limited已簽定一份股份購買協議，以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1.1%，購買價為每股股份8.50港元。完成股份購買協議的條件（其中包括）為就Joy Global收購本公司而獲得中國商務部發出的反壟斷批核。

由2011年7月29日至2011年9月7日止期間內，Joy Global Asia Limited披露其收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8.2%。

於2011年12月23日，Joy Global與本公司共同宣佈取得無條件商務部反壟斷批核，以及於2011年12月30日，Joy Global與本公司宣佈，已完戶有關本公司41.1%已發行股本的股份購買協議。

申報期後事項

由於已完成股份購買協議，於2012年1月6日Joy Global Asia Limited無條件強制性現金收購了本公司其餘30.7%的已發行股本，每股作價8.50港元。於2012年2月10日強制性現金收購要約期限屆滿時，Joy Global收到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9.6%的有效接納。截至本報告日期，Joy Global於本公司合共1,285,379,24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8.9%。由於Joy Global已於提出股份收購要約的四個月內收購無利害關係股份價值多於90%，故Joy Global將行使其強制收購權利，強制收購本公司餘下已發行股份1.1%。完成強制收購時，本公司將成為Joy Global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將向聯交所撤回本公司股份的上市地位。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達人民幣2,097,900,000元，較2010年的人民幣1,942,600,000元增長人民幣155,300,000元或8.0%，此乃主要因為掘進機產品、採煤機產品以及電控系統的銷售量增加。此外，我們的產品組合亦深受歡迎。但部份由刮板輸送機及相關產品下降的銷售量所抵銷。

銷售總額（包括分部間銷售）達人民幣2,192,400,000元。分部間銷售與向佳木斯機械、雞西機械以及青島天迅作出的銷售有關，因為於青島天迅在收購後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後，青島天迅的電控系統繼續售予佳木斯機械及雞西機械。此等數字摘錄自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的隨附綜合財務報表。

於截至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按產品分類的收入如下：

產品分類	2011		2010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掘進機	1,235.4	58.9	1,081.8	55.7	153.6	14.2
採煤機	561.3	26.8	538.6	27.7	22.7	4.2
刮板輸送機及 相關產品	208.1	9.9	267.5	13.8	(59.4)	(22.2)
電控系統	93.1	4.4	54.7 ¹	2.8	38.4	70.2
合計	2,097.9	100.0	1,942.6	100.0	155.3	8.0%

1 於2010年，期間內來自電控系統分部的收入僅由2010年8月27日收購青島天迅的日期起至2010年12月31日為止。

掘進機：掘進機產品的收入由2010年人民幣1,081,800,000元增加人民幣153,600,000元或14.2%至2011年人民幣1,235,400,000元。該增長乃由於中型及重型掘進機的市場需求增加。

採煤機：採煤機產品的收入由2010年人民幣538,600,000元增加人民幣22,700,000元或4.2%至2011年人民幣561,300,000元。該增長的主要原因為我們的銷售組合深受歡迎，以及薄層採煤機及厚煤層採煤機與零件銷售量增加，部份由中層採煤機的銷售減少所抵銷。

刮板輸送機及相關產品：刮板輸送機及相關產品由2010年人民幣267,500,000元減少人民幣59,400,000元或22.2%至2011年208,100,000元。我們已成功向澳大利亞顧客銷售第一台中國製造的刮板輸送機。然而，年內銷售價格較低、國內競爭激烈以及原材料價格等原因對銷售及利潤造成影響。

電控系統：電控系統的收入於2011年為人民幣93,100,000元。青島天迅負責為我們其他附屬公司及第三方客戶生產電控系統產品。

銷售成本

年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187,600,000元，較2010年增加人民幣87,100,000元或7.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的銷售量相應增加。

原材料成本由2010年人民幣849,400,000元增加人民幣45,200,000元或5.3%，主要原因是我們原材料的主要組成部分的成本增加，例如液壓零件及向外採購零件。製造成本由2010年人民幣174,200,000元增加人民幣33,500,000元或19.2%至2011年人民幣207,700,000元，主要原因是青島天迅資產重估的折舊開支增加。直接勞工成本由2010年人民幣76,900,000元增加人民幣8,400,000元或10.9%至2011年人民幣85,300,000元，主要因我們的銷售量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2010年人民幣842,100,000元增加人民幣68,100,000元或8.1%至2011年人民幣910,200,000元。於2011年內，毛利率由2010年43.3%微升至43.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以及收益於2011年為人民幣20,800,000元，較2010年減少約人民幣35,400,000元，此減幅主要由於2010年錄得的稅項負債豁免並無於2011年發生。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2010年人民幣152,900,000元增加人民幣34,800,000元或22.8%至2011年人民幣187,700,000元。此增長主要因為銷售量的增長致使(i)傭金費用增加，以及(ii)保用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10年人民幣274,700,000元減少人民幣35,400,000元或12.9%至2011年人民幣239,300,000元。此減幅主要與2010年首次公開募股的開支相關。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2010年人民幣43,100,000元增加人民幣14,300,000元至2011年人民幣57,400,000元。此增幅的原因是年內錄得購股權註銷開支。

所得稅

於2011年，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97,400,000元，而2010年為人民幣66,900,000元。所得稅開支增加的直接原因為本公司不再適用自2006年成立以來所享有的所得稅稅率優惠政策，以及溢利隨收入的增長而增加。由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兩間外商獨資附屬公司佳木斯機械以及雞西機械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為12.5%，乃法定稅率減半。此優惠稅率在2011年不再適用於我們。

佳木斯機械以及雞西機械於2008年11月取得國家高科技企業認證。淮南長壁及青島天迅分別於2010年5月以及2009年11月獲得國家高科技企業認證，因此，該等企業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較低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1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336,700,000元，較2010年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減少人民幣13,400,000元或3.8%。

EBITDA

管理層選擇披露EBITDA，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規則，EBITDA未被確認為一項財務計量指標。管理層使用EBITDA以及其他營運衡量指標作為評估其盈利能力以及其各項措施的效益工具。EBITDA乃按除稅前溢利加折舊、攤銷及財務成本及扣除財務收入計算。

EBITDA於2011年為人民幣555,800,000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57,000,000元或11.4%。

	2011	2010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434.2	416.9
折舊	47.1	34.3
攤銷	64.6	36.5
財務收益	(1.7)	(0.6)
財務成本	11.6	11.7
	<hr/>	<hr/>
EBITDA	555.8	498.8
	<hr/> <hr/>	<hr/> <hr/>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我們目前利用營運所得現金及銀行貸款滿足我們的財務負債。於2011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2,927,300,000元以及本集團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926,900,000元。於2011年12月31日，我們的結欠銀行貸款為人民幣93,000,000元，年利息率介乎5.31%至14.40%及須於一年內償還，而於2010年12月31日的結欠銀行貸款則為人民幣123,400,000元。此外，我們獲得設備訂單的預付款，為存貨採購提供資金。

於2011年及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處於淨現金狀況及因此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現金流量

我們於2011年的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35,600,000元，較2010年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32,800,000元增加人民幣268,400,000元。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主要原因是為了支持增加的銷售量而相應增加生產的採購，導致應付貿易款項增加。

於2011年，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64,400,000元，較2010年所使用的現金淨額人民幣918,100,000元增加人民幣1,082,500,000元。投資活動的現金增加的主要因為(i)到期日為三個月後的外匯定期存款到期三個月後並無將其全部再投資，以及(ii)於2010年錄得支付淮南長壁25%股權及青島天迅100%權益並無於2011年發生。

於2011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5,100,000元，較2010年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人民幣1,243,800,000元減少人民幣1,348,900,000元，此乃主要由於2010年錄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但2011年並無該筆所得款項。

資產架構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4,147,000,000元，較2010年12月31日的結餘增加約人民幣372,200,000元或約9.9%，此增長主要因為銷售水平上升而令貿易應收款項較過往期間增加。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927,300,000元，並主要包括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存貨，佔總資產約70.6%；非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219,700,000元，較2010年12月31日的結餘增加約人民幣9,600,000元。

負債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約為人民幣1,032,900,000元，較2010年12月31日的結餘增加約人民幣83,000,000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926,900,000元，佔總負債約89.7%，而非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06,000,000元，佔總負債約10.3%。負債增加主要由於銷售量增加需要，購買存貨增多，以致應付貿易款項相應增加。

周轉天數

年內，平均存貨周轉天數由122天增加至134天，此乃由於顧客置放的設備成品存貨增加。該等產品於獲顧客通知煤礦開始時予以發貨。

年內，應收貿易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由2010年的173天增加至219天，此乃由於我們給予本公司的戰略性顧客較長的信貸期。

年內，應付貿易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由2010年的121天增加26天至147天。增幅的主要原因為我們努力不懈地最大化現金流量以及穩定我們與供應商的關係。

或然負債

於2011年12月31日，我們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質押

於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就有抵押銀行貸款及銀行承兌匯票所作出的抵押資產價值為人民幣74,600,000元，主要包括物業、土地使用權、應收票據和受限制貨幣資金。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2011年，我們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42,600,000元，而2010年則為人民幣461,700,000元。2011年的資本開支主要為購買設備及設備維修、興建廠房、升級資訊技術系統以及投資聯營公司。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61,800,000元，主要涉及購買設備的承擔。

外匯風險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外幣存款相當於約人民幣255,400,000元。

僱員薪酬及福利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3,718名僱員，而於2010年12月31日有3,675名。我們全體僱員均按僱傭合約聘用，當中按照中國勞動法及相關法規列明個人職位、責任、薪酬及終止聘用情況。我們的僱員乃通過競爭程序篩選。

下表載列按職能分類的僱員人數：

	於2011年12月31日	
	人數	佔總人數百分比
製造人員	2,352	63.3%
技術人員(包括研發)	408	11.0%
銷售及營銷人員	347	9.3%
行政人員	279	7.5%
採購人員	134	3.6%
財務人員	76	2.0%
其他	122	3.3%
僱員總額	3,718	100.0%

員工成本包括2011年的董事薪酬約人民幣238,800,000元，而2010年則約為人民幣225,700,000元。我們僱員的薪酬組合一般包括薪金及花紅。我們會定期檢討全體僱員的表現及其薪金，以及為僱員提供表現掛鉤的花紅。僱員亦收取根據中國法例規定的各種福利，包括醫療、房屋津貼、退休、職業性損傷保險及其他利益。此外，我們遵照適用法例及法規對各項由省市政府組織的退休金計劃為僱員作出供款。

前景

中國是全球最大的煤炭生產國和消費國。中國煤炭機械工業協會（「中國煤炭機械工業協會」）預期於可見未來，中國仍是全球最大的煤炭生產國和消費國。中國的煤現貨價自2011年11月起處於下降趨勢，進入2012年後有所穩定。中國煤炭機械工業協會亦估計於2012年，煤礦企業將投資人民幣770億元於煤礦機械，以應付越來越多煤炭生產的需求。我們預期這直接令煤礦機械行業受惠，我們的客戶轉向新穎及更自動化的機器，以更具成本效益及準時地開採煤炭。

根據「十二五」計劃的指引，省政府已命令整合煤礦資源及煤礦企業，且將於未來五年繼續重組事宜。為了達致「十二五」計劃的目的，大型煤礦公司很可能增加現有大型礦場的產量或重組小型礦場，以及為整合煤礦引入採礦機械。市場領先公司，包括本公司將因為大型煤礦公司對設備的需求越來越殷切而受惠，業績遠超行業增長。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買賣標準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2011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守守則，根據董事於2010年1月24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根據守則項下的守則條文書面界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過半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採納守則所界定的職權範圍。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批准為本公司過去四年的核數師。本公告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更改薪酬委員會主席

為提高企業管治水平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最近經修訂條文，董事會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衛鳳文先生出任薪酬委員會主席，由2012年3月30日起生效。

委任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亦已為本公司董事會委員會作出以下任命：

1.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Michael S. Olsen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2.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Edward L. Doheny II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國際煤機集團
主席

Michael W. Sutherlin先生

香港，2012年3月30日

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由12名董事組成。Michael W. Sutherlin、陳其坤、徐廣明及王穎輝為執行董事，Michael S. Olsen、Edward L. Doheny II、Eric A. Nielsen及John D. Major (亦稱為Sean D. Major)為非執行董事，胡奕明、王學政、苑振鐸及衛鳳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